第一章招标公告

台州数字智造赋能项目（设计） 台州数字智造赋能项目（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台州数字智造赋能项目（设计） 已由 台州市椒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610-331002-04-01-605738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出资比例为 自有资金比例:21.92%；银行贷款比例:78.08% ，项目业主为 台州创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人为 台州创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机构为 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 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东至椒浦路（规划宽度14米），南至文明路（规划宽度28米），西至通江大道（规划宽度54米），北至尚学路城市绿线（详见附图） 。

2.2投资估算（或概算）： 155966 万元。

2.3建设规模： 台州数字智造赋能项目总用地面积约86432㎡，其中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83950㎡，代征绿地用地面积约2482㎡；项目主要用于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3.0≤容积率≤4.0，251850㎡≤地上计容建筑面积≤335800㎡，建筑高度（自室外地坪算起）≤60m；具体详见规划条件 。

2.4招标范围： 1、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不包含高压电专项设计）相关所有设计内容的方案设计及优化（含投资估算编制和调整）、初步设计及优化（含投资概算编制和调整）、施工图设计及相关专业的专项设计、现场服务、设计配合和后续销售阶段技术配合（如有）等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工程勘察配合、报批及第三方评估（含方案及扩初阶段的日照分析咨询、节能评估、交通评估等）、配合招标人开展园区招商、产品推介、客户答疑等销售相关工作；2、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含构筑物）、结构、水、电（含变配电房，不含高低压变配电系统设计）、消防、暖通、公共区域的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公共走道、楼梯间的硬装、软装设计等）、幕墙设计（如有）、钢结构设计（如有）、海绵城市、外立面设计、泛光照明设计、预应力结构设计（如有）、建筑智能化设计、室外配套工程设计（围墙、化粪池、道路、给排水、门卫、公共厕所、配电房、路灯、园区内的强、弱电管道等）、装配式设计、景观绿化设计、充电桩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如有）、场地设计、综合管线（包括电信、华数、联通及移动等管线施工）设计、污水处理设计（如有）、通信设计（如有）、抗震支架设计（如有）、标识标牌、绿色建筑设计、其他专项设计等涉及本项目所有设计以及相关的二次深化设计，并承担上述所有设计及深化设计相关的各类审查、评审（含评审专家费、会务费、评审费等）等所有工作及费用（涉及必须由招标人或其他第三方支付的费用除外）；3、本项目严格执行《省建设厅关于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建筑垃圾减量化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浙建质安函(2025)366号)要求，设计单位需按照《浙江省建筑垃圾减量化专项设计指南(试行)》开展设计，在初步设计中将建筑垃圾减量化措施费纳入概算，在施工图设计阶段将建筑垃圾减量所需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在设计文件说明中以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专

篇等形式明确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工程部位和产品种类；设计单位根据地形地貌和场地条件，因地制宜开展工程设计，以减量化为导向确定标高，开展土方平衡论证 。

2.5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860 日历天。

2.6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否

2.7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否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或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3.2自 年 月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3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4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5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

☑3.6 投标时须在“资格审查材料-资格资质证明材料”中同时提供有效的注册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为其连续6个月及以上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扫描件 。

（三）其他：

3.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1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0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11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2其他要求：投标人针对上述3.7—3.10条无需提供网页截图或证明，只需在投标承诺书中进行承诺即可。

4. 招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5. 定标方式

□5.1采用评定分离。

☑5.2不采用评定分离。

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给予经济补偿（□是 ☑否）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修改、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https://ztb.zj.gov.cn/。

7.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7.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8.1采用线上招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2-15 14:30:00（北京时间，下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

8.2其他（/）。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10.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台州市椒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建设路3号

邮政编码：318000

电话：0576-88220945

投诉受理部门：台州市椒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建设路3号

邮政编码：318000

电话：0576-88685952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台州创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台州市西太和路1号
联 系 人：马先生、王女士
电　　话：0576-89003785
电子信箱：/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汇嘉路190号巨鼎国际3楼305A
联 系 人：何健永、潘翔
电　　话：13666841319
电子信箱：814925357@qq.com

2026年11月